# 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1.

##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1 | 全自动胶囊充填机 | 台 | 2 |
| 2 | 安瓿拉丝灌封机 | 台 | 2 |
| 3 | 超微粉碎机组 | 台 | 1 |
| 4 | 傅立叶变换红外光谱仪 | 台 | 3 |
| 5 | 旋片真空泵 | 台 | 5 |
| 6 | 智能药物溶出仪 | 台 | 2 |
| 7 | 微量台式冷冻离心机 | 台 | 2 |
| 8 | 荧光显微镜 | 台 | 3 |

## 技术参数及要求

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详细技术指标及功能需求** |
| 1 | 全自动胶囊充填机 | ★1、充填底座为三维调节机构。2、凸轮均采用进口品牌六轴联动CNC数控加工中心一次成型。★3、确保每个凸轮，齿轮都设有油管。可进行实时加油，控制加油次数，时间。4、胶囊出料口采用进口品牌空压机装置。★5、大尺寸计量盘设计。计量盘每工位首尾装置和其他一致，有效控制装置差异在±3%以内。6、技术指标6.1产量: 12000粒/小时6.2机器重量: 500-700KG6.3机器体积: (650-750)×(750-850)×(1750-1850)6.4电源: 380V/220V 50Hz6.5电机功率:电机1.1KW 真空0.75KW 吸尘2.2KW6.6孔数: 2孔6.7真空: 20m³/h-0.04-0.08Mpa6.8吸尘: 24.5Kpa 210 m³/h6.9噪声:＜80DB（A）6.10上机率:空胶囊99.99% 满胶囊99.95%6.11适应胶囊: 0、1、2、3、4、5#6.12装量差异:±3%-±4%★6.13机传动部分凸轮采用40C钢，表面氮化处理、氮化深度0.5--1.0mm，HR55-60；槽凸轮、平面槽凸轮：38CrMoAL淬纲、表面氮化处理、氮化深度 0.5--1.0mm、GRC55~60；导柱：Gcr15高频淬火、深度0.7~1.0mm、HRC55~60。 |
| 2 | 安瓿拉丝灌封机 | 生产能力(支/h) 3000，安瓿规格为1-2毫升 |
| 3 | 超微粉碎机组 | 1、粉碎原理：振动式粉碎2、粉碎形式：全封闭式3、功率：1.1kw4、外型尺寸：（1020-1080）×（730-800）×（1400-1500）5、重量：420-560 kg6、加料量：1.2L；粒度：60-300目,产量：30-900公斤/小时。7、电器控制：液晶文本显示器，XP(OP＆PLC)一体机8、料筒：2只交替使用9、翻转限位：双螺旋限位锁紧10、隔音罩：低噪音隔音罩11、翻转机构：全封闭结构支撑12、制动系统：YEJ电磁制动13、磨介材质：食品级不锈钢14、电源电压：220V/380V可选★15、电机转速：0-900r无级变速16、其他功能：变频功能，可粉碎柔性、韧性、长纤维物料，能适应多种物料的粉碎17、冷却系统：标配18、是否需要除尘：否★19、粉碎方式：干法/湿法均可 |
| 4 | 傅立叶变换红外光谱仪 | 扫描范围：7800-350cm-1光谱分辨率：优于1.0cm-1波长精度：0.01cm-1波长准确度：0.1cm-1信噪比：14500：1/ 30000：1 |
| 5 | 旋片真空泵 | 极限压力6\*10-2pa,抽速2升/秒，转速1400转/分，功率370W |
| 6 | 智能药物溶出仪 | ★1、桨杆与篮杆 规格尺寸符合中国药典规定 桨杆摆动幅度：≤±0.5mm 转篮摆动幅度：≤±1mm 转杆与溶出杯同轴度：≤2mm★2、转杆转速控制 调速范围：25～200转/分 转速分辨率：1转/分 稳速误差: ≤±4%3、水浴温度控制 调温范围:5.0(室温) ～45.0℃ 温度分辨率：0.1℃ 控温误差：≤±0.3℃4、试验时间控制 计时累计时间：最长99小时59分钟，正计时 取样周期个数：最多9个不同的取样周期 取样周期时间: 最长9小时59分钟/每周期，倒计时 定时开/关机时间: 最长99小时59分钟，倒计时5、工作噪声: ＜60dB6、连续工作时间: 48小时7、安全性能: 符合国家专业标准JB/T20076-2005，具有自检和自动保护功能。8、电源功率: AC200V±10%，50Hz，1300W9、 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5～35℃，相对湿度≤80%10、体积及重量: (90-120)×(45-65)×(40-60)cm，约(45-65)kg |
| 7 | 微量台式冷冻离心机 | 1.运行环境1.1 环境温度：0℃～40℃1.2 相对湿度：10%～90%1.3 适用电源：电压220V（±10%），50Hz(±2%)2. 技术参数★2.1.最高转速：15000 rpm，最大离心力：≥22000\*g2.2.最大容量：16\*5ml2.3.微处理器控制系统，大屏幕彩色液晶显示，可显示转速/离心力/时间/温度/升降速曲线/转子编号等2.4.免维护无碳刷变频自感应电机驱动2.5.标配24×2/1.5ml气密性生物安全防护微量角转头，选配PCR 八联管转子、16\*5ml转子2.6.具有瞬时离心功能，短时间离心操作无需设置参数，方便快捷2.7.具有转速和离心力设定切换功能，可快速实现参数设定切换2.8.面板具有快捷程序键，可快速调用程序，无需重复设置★2.9.具有快速预制冷功能。 2.10.具有实时参数修改功能，可在运行过程中修改转速、离心力、温度、时间等参数2.11.具有到设定目标转速后开始离心倒计时功能2.12.先进的电子式不平衡探测系统，在转头开始低速旋转的时候,检测出不平衡现象的产生2.13.温度控制范围－10℃到40℃，无氟制冷系统，控温精确2.14.运行过程中可以实时修改转速、温度和运行时间等参数2.15.离心时间设定：0－9小时59分钟2.16.噪音≤60 dBA2.17.净重：≥47Kg2.18 要求具有ISO9001和CE双重认证并通过SFDA认证 |
| 8 | 荧光显微镜 | 1、正置显微镜，核心部件原装进口，光学系统：OTICS无限远色差校正光学系统，齐焦距离≤45mm，可升级明场/暗场/相衬/偏光/转盘式荧光等观察功能；★2、目镜：大视场高眼点目镜10X—23mm，带眼罩，F.N. 20；3、无限远平场消色差物镜： 4X：N.A.≥0.13；10X：N.A. ≥0.30；20X(弹簧)；40X(弹簧)：N.A. ≥0.75；100X(弹簧,油)：N.A.≥1.3；4、所有光学镜片均防霉处理；5、机架：人机一体化机架，低手位操作，获得外形专利证书；6、光源：6V/30W卤素灯（宽电压输入100V -240V），内置柯拉照明，带视场光栏，中心可调。★7、镜筒组：三目镜筒，30度倾斜，分光有20∶80和0：100两档选择，瞳距调节最小值不小于48mm，最大值不小于76mm；8、物镜转换器：内倾式内定位五孔转换器；★9、平台组：超大机械移动不伤手载物台，X轴无突出齿条结构，不伤手，双片夹结构；10、聚光镜组：带有孔径光阑的阿贝聚光镜, N.A.0.9/1.3，带可变光栏；11、粗微同轴调焦，微调每圈0.2mm,格值2um，粗调带松紧调节，并有调焦上限位装置和张力调整环；12、机身后部具有绕线装置设计，便于搬运及储藏；★13、荧光装置：六孔转盘式荧光装置，荧光滤色片组：B、G、U组激发光波滤色组件（进口），客户可根据自身需要未来添加其他荧光滤片组，100W欧司朗汞灯及防烫灯箱。 |

## ★项目履约时间、地点：

交货：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

安装：交货后10个工作日内

验收时间：安装后10个工作日内

履约地点:西南交通大学犀浦校区6号教学楼

## ★付款方式

1.分期付款，第一期，合同签署后支付合同总额的60%；第二期，货到验收合格，在中标人支付招标人5%的质保金后十个工作日内，招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第三期，正常运行一年后退还质保金；

2.成交人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 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要求项目 | 重要性 | 服务要求标准 |
| 1 |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 # | 本次招标货物清单中序号为1-4的产品要求提供3年免费保修、电话报修后4小时上门服务、12小时内排除故障、原厂工程师（及以上）服务的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函； |
| 2 |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函 | #　 | 投标人承诺所有硬件3年免费保修、所有软件1年免费保修升级、提供 7×24 小时免费电话技术支持和 7×24小时现场（人力+备件）以上服务级别的保修，在故障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配件24小时内送达，48小时内提供备机服务  |
| 3 | 人员资格 | 　 | 本项目项目经理1名；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同时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的社保证明为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4 | 培训 | 　 | 投标人能够提供详细且完善的项目培训方案，能够提供专业的技术培训，能够有效保障用户技术人员掌握项目中涉及的相关系统运行维护的相关知识。到货安装调试完成后，有专业工程师现场提供系统的使用培训服务。培训课程，场地、交通等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
| 5 | 集成实施服务 | 　 | 投标人要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集成实施和安装施工调试方案，负责本次所有投标产品的安装调试集成等服务工作，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

## 验收标准

1. 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在采购人在场情况下当面开包，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验货记录，双方签字确认后开始安装调试。
2.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授权文件和生产厂商提供的原厂正品出货证明材料（非装箱清单组成材料）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部署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4. 产品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5. 产品技术资料、装箱单、授权文件等资料齐全；
6. 在产品（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7.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8. 产品在部署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9. 采购人对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并出具书面验收意见。

## 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的产品，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